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7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7 日上午 9:15 至 2024 年 5 月 7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 5 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慧涛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 4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575,804,09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公司回购的股份，下同）56.5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52,096,07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4.3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23,708,02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15%（上述比例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73,737,31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64%；反对票 969,56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票 1,097,21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2、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73,905,31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67%；反对票 801,56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弃权票 1,097,21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3、审议并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70,805,17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13%；反对票 3,901,71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8%；弃权票 1,097,21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

其中，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131,015,19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96.32%；反对票 3,901,71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2.87%；弃权 1,097,21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81%。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4、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75,040,49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87%；反对票 230,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票 53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135,250,52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99.44%；反对票 230,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 53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39%。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75,573,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6%；反对票 230,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135,783,72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99.83%；反对票 230,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6、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59,843,43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7.23%；反对票 15,396,6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弃权票 564,01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120,053,46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88.27%；反对票 15,396,65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11.32%；弃权 564,01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41%。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7、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34,779,35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02%；反对票 801,56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9%；弃权票 53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134,679,35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99.02%；反对票 801,56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59%；弃权 53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39%。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孙伟杰、王坤晓、刘贞峰、王继丽、李慧涛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8、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74,455,83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77%；反对票 801,56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弃权票 53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董婷婷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13,866,52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89.24%；反对票 61,404,37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66%；弃权票 53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上述比例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不等于 100%，下同）。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75,040,49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87%；反对票 230,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票 53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1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28,596,69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1.80%；反对票 46,674,20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1%；弃权票 53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75,573,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6%；反对票 230,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13、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 9 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93,592,76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85.72%；反对票 82,197,83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28%；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53,816,29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39.57%；反对票 82,197,83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60.4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董婷婷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14、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 9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90,492,6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85.19%；反对票 85,297,9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81%；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50,716,14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37.29%；反对票 85,297,97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62.7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董婷婷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15、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 9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91,339,30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85.33%；反对票 84,451,29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67%；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51,562,83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37.91%；反对票 84,451,29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62.0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董婷婷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16、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 4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80,742,70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83.52%；反对票 94,868,6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48%；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 41,145,43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30.25%；反对票 94,868,69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

69.7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李慧涛、崔玲玲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17、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4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477,642,55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82.98%；反对票97,968,83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02%；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38,045,28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97%；反对票97,968,83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72.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李慧涛、崔玲玲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18、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4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478,489,24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83.13%；反对票97,122,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7%；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38,891,9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8.59%；反对票97,122,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71.4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李慧涛、崔玲玲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19、审议并通过《关于就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549,498,83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5.43%；反对票18,69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5%；弃权票7,612,45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109,708,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80.66%；反对票18,69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13.74%；弃权7,612,45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6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四、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见证情况

山东鑫福来源律师事务所高强律师、滕晓峰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交所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以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